

# 文獻通考

兵考

漢書門類		大〇〇號	
一四〇冊	五架	一二函	〇〇號

內閣文庫		漢書類	
五〇〇冊	一四〇冊	六〇〇號	〇〇號
八架	〇〇冊	〇〇號	〇〇號

百五十二二三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600
冊數	140 (68)
函號	294 6

廿百四十



Kodak Gray Scale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2007 TM: Kodak





通考卷之一百五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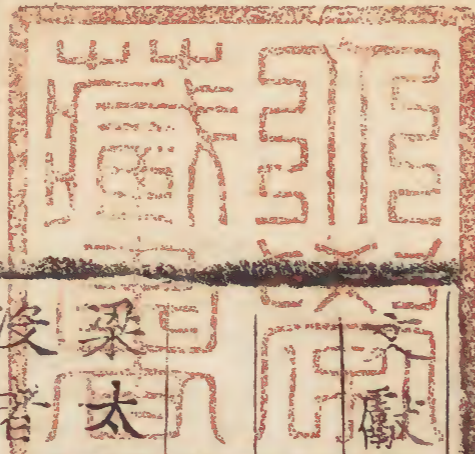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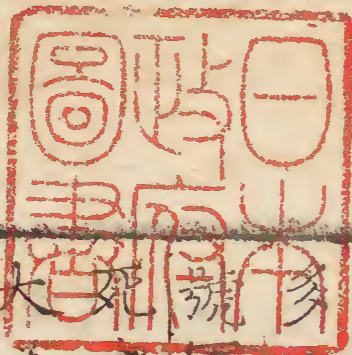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淺草文庫

兵攷

梁太祖開平元年初帝在藩鎮用法嚴將校有戰  
沒者所部兵悉斬之謂之拔隊斬士卒失主將者  
亡逸不敢歸帝乃命凡軍士皆文其面以記軍  
號軍士或思鄉里逃去關津輒執之送所屬無不  
死者其鄉里亦不敢容由是亡者皆聚山谷為盜  
大為州縣之患至是詔赦其罪自今文面亦聽還  
鄉里盜減什七八

吳氏能改齋漫錄曰五代史劉守光傳天佑  
三年梁攻滄州仁恭調其境內凡男子年十





五以上七十以下皆黥其面文曰定霸都士  
人則文其腕或臂曰一心事主得二十萬人  
故蘇明允兵制篇曰屯田府兵其利既不足  
以及天下而後世之君又不能循而守之至  
於五代燕帥劉守光又從而為之黥面涅手  
自後遂以為常法使之不得與齊民齒然余  
按陶岳五代史補乃云健兒文面自梁太祖  
始梁燕皆同時則文面不特始於仁恭也  
致堂胡氏曰伊尹曰臣下不匡其刑墨孔氏  
曰鑿其額以墨涅之呂刑曰苗民淫為劓刵  
椽黥孔氏曰黥面也然則涅其額者乃五刑  
之正而黥其面者乃五虐之法也額受墨涅

若膚疾然雖刑而不害以字文面則棄人矣  
是法也始於有苗至劉仁恭朱全忠加甚籍  
民為兵無罪而黥之使終身不能去以自別  
於平人非至不仁者莫忍為也

後唐莊宗同光二年勅隨駕收復汴州并扈從到  
洛京南郊立仗都將官負自檢校司空已下宜並  
賜協謀定亂匡國功臣自檢校僕射尚書常侍至  
大夫中丞宜並賜忠勇拱衛功臣其初帶憲銜並  
賜忠烈功臣已有功臣名者不在此限其節級長  
行軍將並賜扈蹕功臣

唐玄宗平內難賜衛士葛  
福順等為唐元功臣不遇  
是編及我卒  
非賞與也



潞王之初發鳳翔也許軍士以入洛人負錢百緡至闕實金帛不過三萬兩疋而賞軍之費計用五十萬緡帝怒三司使王攻請率京城民財以足之又擬屋為率無問白居易及儻者預借五月儻直有司百方斂民財僅得六萬帝怒下軍巡獄晝夜督責囚繫滿獄貧者至自經赴井而軍士遊市肆皆有驕色市人聚詬之是時竭左藏舊物及諸道貢獻乃至太后大妃器服簪珥皆出之纜及二十萬緡帝患之李專美曰臣竊思自長興之季賞賚亟行卒以自驕繼以山陵及出師帑藏遂涸雖有無窮之財終不能滿驕卒之心故陛下拱手於危困之中而得天下夫國之存亡不專繫於厚賞亦在

修法度立紀綱陛下苟不改覆車之轍臣恐徒困百姓存亡未可知也今財力盡於此矣宜擬所有均給之何必踐初言乎帝以為然壬辰詔禁軍在鳳翔歸命者自揚思權尹暉等各賜二馬一駝錢七十緡下至軍人錢二十緡其在京者各十緡軍士無厭猶怨望為謠言曰除去菩薩扶立生鐵以閔帝仁弱帝剛嚴有誨心故也  
晉初置鄉兵號天威軍教習歲餘村民不閑軍旅竟不可用悉罷之但令七戶輸錢十千其鎧仗悉輸官而無賴子弟不復肯復農桑多聚山林為盜及契丹入汴縱胡騎打草穀民不堪命所在盜起攻陷州縣長吏不能制



周太祖顯德元年軍士有流言郊賞薄於唐明宗時帝召諸將至寢殿讓之曰朕自即位以來惡衣菲食專以贍軍馬念府庫蓄積四方貢獻贍軍之外鮮有贏餘汝輩豈不知之今乃縱凶徒騰口不顧人主之勤儉察國之貧乏又不思已有何功而受賞惟知怨望於汝輩安乎皆惶恐謝罪退索不逞之徒戮之流言乃息

世宗即位既敗北漢兵于高平謀肅軍政初宿衛之士累朝相承務求姑息不欲簡閱恐傷人情由是羸老者居多但驕蹇不用命實不可用每遇大敵不走則降其所以失國多由此帝因高平之戰始知其弊謂侍臣曰凡兵務精不務多今以農夫

百未能養甲士一奈何浚民之膏澤養此無用之物乎且健懦不分衆何所勸乃命大簡諸軍精銳者升之上軍羸者斥去之又以驍勇之士多為諸蕃鎮所蓄詔募天下壯士咸遣詣闕命太祖皇帝選其尤者為殿前諸班其騎步諸軍各命將帥選士由是士卒精強近代無比征伐四方所向皆捷選練之力也

宋太祖皇帝建隆元年詔殿前侍衛二司各閱所掌兵練其驍勇升為上軍老弱怯懦置剩負以處

之剩負給官符官觀園苑寺廟蘆廩之役咸平五年七月戎卒有苦寒廢支體者真宗念其勞不

如欲遠棄令諫剩負稟給如故自是率以為例  
止齋陳氏曰剩負之置不但以仁羸卒亦以



省冗食也熙寧十年十月詔諸路州軍以逐  
州就糧禁軍廂軍通計十分立一分為額剩  
負立額自此始自宣和之難養兵益衆戰功  
之賞例加官資於是退兵重為天下費蓋揀  
汰起於紹興五年養老起於紹興七年率置  
添差官以處之自諸司及州軍各有負參定  
為節鎮一百三十負次州軍六十五負極邊  
節鎮二十六負次州軍十八負待闕負數亦  
準此乾道二年二月十五日勅而州縣之力困於養退  
兵矣

八月詔諸州長吏選所部兵送都下以補禁旅之  
闕又選強壯卒定為兵樣分送諸道其後又以木

挺為高下之等散給諸州軍委長吏都監等召募  
教習俟其精練即送闕下京諸司庫務皆有役兵其執技者即不設等樣  
自是師旅皆精銳禁衛之籍無闕矣

止齋陳氏曰世多言國家養兵之費自藝祖  
時增置禁軍始攷之則不然按祥符天聖編  
勅諸部郡自騎射至牢城凡名額二百二十  
三總為本城而已則天下無禁兵也所謂禁  
兵者皆三司之卒分屯而更戍今之屯駐  
泊之名而鈐轄都監監押之官所部領者也  
三邊之兵間因事宜升為禁軍者則所謂四  
十四處禁軍是已咸平四年始升陝西諸州選中保捷慶曆元年秋河  
北教閱本是為就糧自元昊叛而西北有保



毅王倫叛而東南有宣毅之類於是列郡稍置禁軍嘉祐中詔東南帥司各置威果凡二十五指揮既云多矣然亦無過九大郡熙寧按天下廂軍之籍五十萬人而亦不足戰於是教閱之法起其後以廂軍團併為額則今之兩浙崇節福建保節之類是也教閱之兵因別為額而隸之將下則今兩浙雄節福建廣節之類是也五年始排立而就糧禁軍之下元豐兵令悉以雄節之類升同禁軍由是禁軍始遍天下此不可不辯

自唐中葉後營兵在諸鎮每防秋征行大則節將自往小則列校董之禁衛雖設而皆非精練

藩鎮強者得以專土叛換河北兵最強故聲教不能及然屯營之處頗雜耕戰僖昭間征討不息師人疲苦多亡命者梁祖患之乃令諸軍悉黥面為字以識軍號訖今遵其制五代以來境處兵少然習用為常亦有近藩之地更迭戍守者然方鎮列校勢位差損周顯德後尅淮南有東南之漕京師倉廩稍實得以聚兵為強幹之術太祖太宗以雄略英武平一海內懲累朝藩鎮跋扈盡收兵於京師于時天下山澤之利悉入于官帑庾充物得以贍給而備時使其邊防外藩鎮須兵屯守者自京而遣故有駐泊屯駐之名其京畿諸州便運路者則有就糧兵焉許



挈家屬以往及本州兵皆更迭屯駐代還耶復  
舊所舊制除軍衛外諸州兵上從節鎮及本軍  
之號自唐末稍增其美名國朝初平偽國合併  
所得兵別為軍額其願歸農者解其籍或給以  
土田其後或新經料簡或團併有餘則或特割  
名或因舊額增指揮之數而無常焉凡召募兵  
者所在設旗給賞長吏都監專視之遣吏部送  
闕下至則軍頭司覆驗等第引對便坐隸諸軍  
淳化二年詔以子弟附兵籍者除去之願隸名  
者閱試而後聽景德三年又詔有材勇者許隸  
軍本其自下軍而升入上軍者自上軍而入諸班  
直者皆臨軒親閱諸班直新召募者非材勇起  
絕即不預焉餘皆自下選補  
大中祥符五年詔揀閱諸軍有方壯  
而被斥者委所在告諭聽其自陳每上軍遣

戍皆本司整比軍頭司引對便殿給以裝錢代  
還亦入見犒以飲食揀拔精銳升補之或退其  
疲老者凡大祀有賞給每歲寒食端午冬至各  
有特支特支有大小之差  
亦有非時給者戍邊每季又加給銀  
鞋環慶緣邊艱於爨給者又有薪水錢其役兵  
勞苦者或季給錢或川廣而代還者別給裝錢  
川廣迤補卒或給時服錢屨凡出外率有口糧  
有折月糧者  
有別給者  
開寶四年祀南郊禮畢行賞上以御馬直扈從郊  
祀特命增給錢入五千而川班內殿直不得如例  
乃相率擊登聞鼓上訴陳乞上怒曰朕所與即為  
恩澤安有例哉命斬妄訴者四十人餘悉配隸許



州驍捷軍都校皆決杖降職遂廢其班

時內臣有李承進者逮事後唐上問曰莊宗以  
英武定中原享國不久何也對曰莊宗好田獵  
惟務姑息將士每乘輿出次近郊禁兵衛卒必  
控馬首告曰兒郎輩寒冷望與販救莊宗即隨  
所欲以給之如此非一失於禁戢因而兆亂蓋  
威令不行賞罰無節矣上撫髀歎曰二十年來  
河戰爭而得天下不能用法約束此輩縱其無  
厭之求以茲臨御誠為兒戲今我撫養士卒固  
不吝惜爵賞但犯吾法無所貸耳

太宗選軍中勇士教以劍舞皆能擲劍凌空繞身  
承接妙捷如神每契丹使至賜宴乃出以示之凡  
數百輩袒裼鼓譟挺刃而入各獻其技霜鋒雪鏑  
飛躍滿空及親征太原巡城耀武必令劍舞前導  
觀者神聳

至道初帝因問侍臣河渠轉漕以給軍食之事  
語及屯兵利害參知政事張洎退而講求故實  
封奏曰國家應圖受命經營鴻業懲前王之  
失審形勝之地以大梁者八方所湊為天下之  
樞可以阜安兆人臨制四海故卜京邑而定都  
焉昔炎漢開基高帝云吾以羽檄召天下兵未  
有至者又孝武云吾初即位不欲出虎符發兵  
郡國即知兵甲在外也唯有南北軍期門郎羽  
林孤兒以備天子扈從藩衛之用唐承隋制置



十二衛府兵皆農夫也及罷府兵始置神武神  
策為禁軍不過三數萬人亦以備天子扈從藩  
衛而已及祿山犯闕朝廷驅市人接戰德宗蒙  
塵扈駕者四百餘騎兵甲散在郡國軍額存而  
可舉者除河朔三鎮外太原青社各十萬人邠  
寧宣武各六萬人潞徐荆揚各五萬人襄宣壽  
鎮海各二萬餘人觀察團練扼要害之地者亦  
不下萬人今天下甲卒數十萬衆戰馬數十萬  
足萃在京師本固兵疆邦國之利也上覽而嘉  
之

真宗咸平四年開封府言龍武軍卒亡命捕獲法  
當決徒帝以是軍無奉而同禁軍例科罪太重令

改從輕法其後又詔禁軍非征行而因役亡者止

決杖流配

時寧朔軍充役太廟而亡  
法官議當斬詔從流配

景德元年班臨軍賞罰之令遣中使齎御劔赴北  
面以肅軍令

北面諸路駐泊兵馬使臣等臨陣能率先用命  
殺賊者與賊鬪戰生擒獲賊者臨陣擒獲賊首  
領者使斫營寨能驚賊令擾亂及擒獲人畜者  
諸偏裨下軍士與戎人鬪能用命策應殺退賊  
者戎人為誘兵翼張受命掩擊能破走之者賊  
遊騎往來或近大軍受命掩襲而能擒殺者用  
命深入被傷者臨陣用命入賊斬刺其首領分  
散其旗鼓者並賞之其擒賊首領有酋渠并得



旗鼓者加等焉如賊已敗走所奪車帳人畜財物並給與之若尅日會戰不齊者夜喧衆者不俟賊稍前而亂射者陣成列而監軍諸校使臣擅簡一卒一騎者後馬有犯者下行陣大寨不齊者旗槍交錯隊仵者賊至可出軍而不者戰鬪而觀望不救者兵器不修至臨陣不堪施用者巧詐以避征役者臨陣先退者貪爭貨畜而不赴殺賊遣人賊境而規避既復命言不以實者為斥候而不覺賊來者臨陣不射賊及弃其餘箭者遺失鎧甲兵器者賊弃伏降而輒殺者分布軍號及傳令不慎密而漏泄者受命逐賊至某處輒過者部署下牙隊軍校左右指使使

臣忠佐及從人使臣軍校下押前隊圓寮軍頭十將并從人臨陣輒離左右不受節度者並斬凡軍中皆計斬級行賞其後頗有梟路人首以希賞者真宗聞而詔戒之又令緣邊凡獲蕃寇皆須辨問得實當行殺戮者許給賞如其非理即以軍法論

二年春以契丹通好邊鄙無事釋河北諸州強壯悉歸會合鎮定兩路部署為一省河北防城鎮兵十之五緣邊三之二

兩朝國史志太祖太宗平一海內懲累朝藩鎮跋扈盡收天下勁兵列營京畿以備藩衛其分營於外者曰就糧就糧者本京師兵而便廩食



於外故聽其家往其邊防要郡須兵守即遣  
自京師諸鎮之兵亦皆戍更真宗仁宗英宗嗣  
守其法益以完密于時天下山澤之利悉入縣  
官以資廩賜將帥之臣入奉朝請以備指蹤獮  
悍之民收穎尺籍以給守衛兵無常帥帥無常  
師內外相維上下相制等級相軋雖有暴戾恣  
睢無所厝於其間是以天下晏然逾百年而無  
犬吠之警此制兵得其道也制兵之額有四曰  
禁兵曰廂兵曰鄉兵曰蕃兵分隸殿前侍衛總  
管司而籍藏樞密院凡召募廩給訓練屯戍揀  
選補之政皆樞密院掌之禁兵者天子衛兵也  
總于殿前侍衛二司其尤親近扈從者號班直

餘自龍衛而下皆番戍諸路有事即以征討自  
景德後兵不復試廂兵者諸州之鎮兵也太祖  
鑒唐末方鎮跋扈詔選州兵壯勇者悉部送京  
師以補禁衛餘留本城本城雖或戍更然罕教  
閱類多給役而已鄉兵者選自戶籍或土民應  
募所在團結訓練以為防守之兵也國朝已來  
河北河東有神銳忠勇強壯河北有忠順強人  
陝西有保毅寨戶強人強人弓手河東陝西有  
弓箭手河北河東陝西有義勇麟州有義軍川  
峽有土丁壯丁荆湖南北有拏手土丁廣南東  
西有槍手土丁邕州有溪峒壯丁其本末各見  
郡國兵門  
蕃兵者塞下內屬諸部落團結以為藩籬之兵



也西北邊羗戎種落不相統一保寨者謂之熟  
戶餘謂之生戶陝西則秦鳳涇原環慶鄜延河  
東則石隰鄜府其大首領為都軍主百帳已上  
為軍主其次為副軍主又有以功次補者其官  
職俸給有差其兵數本末召募之制起於府衛  
之廢蓋籍天下良民以討有罪三代之兵與府  
衛是也收天下獷悍之兵以衛良民今召募之  
兵是也唐末士卒疲於征役多亡命者梁祖令  
諸軍悉黥面為字以識軍號是為長征之兵初  
募時先度人材次閱走躍試瞻視然後為黥面  
賜以緡錢衣履而隸諸軍自國初以來其取非  
一途或土人就在所團立或取營伍子弟聽從

本軍或乘歲凶募饑民補本城或以有罪配隸  
給役是以天下失職獷悍之徒悉收籍之伉健  
者遷禁衛短弱者為廂軍制以隊伍束以法令  
帖帖不敢出繩墨平居食俸廩養妻子備征防  
之用一有警急勇者力戰鬥弱者給漕輓則向  
之天下失職獷悍之徒今為良民之衛矣廩給  
之制總內外廂禁諸軍且百萬言國費最鉅者  
宜無出此雖然古者寓兵於民民既出常賦有  
事復裹糧而為兵後世兵農分常賦之外山澤  
關市之利悉以養兵然有警則以素所養者捍  
之民晏然無預征役也唐之時兵分藩鎮得專  
租稅天子禁衛之兵中外不過十餘萬人國朝



收天下甲卒數十萬悉萃京師京師八方所湊  
水陸四達歲漕江淮粟六百萬石而繡帛貨泉  
齒革百物之委不可勝紀是以軍儲饒羨初太  
倉纔支三二歲承平既久常餘數年之食以此  
臨制四方猶臂指之運也世之議者不達乃謂  
竭民賦租以養不戰之卒糜國帑廩以優坐食  
之校是豈知祖宗所以擾牧強悍銷弭爭亂之  
深意哉屯戍之制凡遣上軍軍頭司引對賜以  
裝錢代還亦入見犒以飲食簡拔精銳退其癯  
老至於諸州禁廂兵亦皆戍更隸州者曰屯駐  
隸總管曰駐泊揀選之制有自廂軍升禁軍禁  
軍升上軍上軍升班直升上軍及班直者皆臨

軒親閱自非材勇絕羣不以應召募餘皆自下  
選補云

仁宗時元昊反西邊用師多募禁軍吏以所募多  
寡為賞罰格諸軍子弟悉聽隸籍禁軍額負多選  
本城補填故慶曆中內外禁廂軍總一百二十五  
萬視祖宗時為最多及西師罷天下患兵冗帑庾  
不能給樞密使龐籍奏世養兵務多而不精請與  
中書議揀汰之法從之省兵數萬人

石林葉氏燕語元昊初臣龐穎公自延州入為  
樞密副使首言關中苦餽餉請徙沿邊兵就食  
內地議者爭言不可以為虜初伏情偽難測未  
可遽弛備獨公知元昊已困必不能遽敗盟卒



徒二十萬人後為樞密使復言天下兵太冗多  
不可用請汰其罷老者時論紛然尤以為必生  
變仁宗以為疑公曰倘有一夫之呼臣請以百  
口當之帝從其言遂汰八萬人

嘉祐二年復定招軍等杖自上四軍至武肅忠靖  
皆五尺已上差以寸坊而視其奉錢之數奉錢一  
千者以五尺八寸七寸三分七寸為三等奉錢七  
百者降殺有差唯武嚴御營喝探以藝精者充諸  
軍執杖者不設等杖其支軍食糧料院先進樣三  
司定倉教界分而以年月次之國初諸庾分給諸  
營營在國城西多給糧于城東若南北亦然相距  
有四十里者蓋恐士卒習惰使知負擔之勤久之

有司乃取受輸年月界分以軍次高下給之凡三  
歲大祀有賜賚有優賜每歲寒食端午冬至有特  
支特支有大小之差亦有非時給者戍邊季加給  
銀鞵邠寧環慶緣邊艱於饜泐者兩月則給薪水  
錢苦寒或賜絮襦袴役兵勞苦季給錢戍嶺南者  
增月奉自川廣戍還者別予裝錢川廣迤鋪卒或  
給時服錢屨屯兵州軍官賜錢宴犒將校謂之旬  
設舊止待屯泊禁軍其後及于本城天聖七年法  
自裁定諸軍衣裝騎兵春冬衣各七事步兵春衣  
七事冬衣六事敢質賣者重寘之法  
三司使程琳上疏論兵在精不在衆河北陝西軍  
儲數匱而招募不已且住營一兵之費可給屯駐



三兵昔養萬兵者今三萬兵矣河北歲費芻糧千  
二十萬其賦入支十之三陝西歲費千五百萬其  
賦入支十之五自餘悉仰給京師自咸平逮今二  
邊所增馬步軍指揮百六十計騎兵一指揮所給  
歲約費緡錢四萬三千步兵所給歲約費緡錢三  
萬二千它給賜不預合新舊兵所費不啻千萬緡  
天地生財有限而用無紀極此國用所以日屈也  
今同華沿河州軍積粟至於紅腐而不用沿邊入  
中粟價常踊貴而未嘗足誠願罷河北陝西募住  
營兵勿復增置遇闕即選廂軍精銳者補之仍漸  
徙營內郡以便糧餉無事時番戍于邊緩急即調  
發便近嚴戒封疆之臣毋得侵軼生事以覲恩賞

違令者重寘之法如此則疆場無事而國用有餘  
矣帝嘉納之

嘉祐七年宰相韓琦上言祖宗時以兵定天下凡  
有征伐則募置事已則省併故兵日精而用不廣  
今二虜雖號通好而西北屯邊之兵常若待敵之  
至故竭天下之力而不能給不於此時先慮而速  
救之一旦邊垂用兵水旱相繼駭而圖之不可及  
也又三路就糧之兵雖勇勁服習然邊儲貴踊常  
苦難贍若其數過多復有尾大不掉之患京師之  
兵雖雜且少精然漕於東南廣而易供設其數多  
乃得強幹弱枝之勢也祖宗時就糧之兵不甚多  
邊垂有事則以京師兵益之其慮也深而其費也



鮮頤詔樞密院同三司量河北陝西河東及三司  
樵貨務歲入金帛之數約可贍京師及三路兵馬  
幾何然後以可贍之數立為定額額足罷募闕即  
增補額外數已盡而營數畸零則省併之既見定  
額則可以定其路馬步一營以若干人為額仍請  
覈開寶至道天禧慶曆中外兵馬之數蓋開寶至  
道之兵太祖太宗以之定天下服四夷也天禧之  
兵真宗所以守成備豫也慶曆之兵乃西師後增  
置之數也以祖宗所養之兵視今數之多少則精  
冗易判裁制無疑矣於是詔中書樞密院同議樞  
密院掇祖宗已來兵數以聞蓋開寶之籍總三十  
七萬八千而禁軍馬步十九萬三千至道之籍總

六十六萬六千而禁軍馬步三十五萬八千天禧  
之籍總九十一萬二千而禁軍馬步四十三萬二  
千慶曆之籍總一百二十五萬九千而禁軍馬步  
八十二萬六千視前募兵寢多自是稍加裁制以  
為定額

琦嘗從容議及養兵事慨然曰養兵雖非古然  
積之久不可廢又自有利處昔者發百姓戍邊  
者無虛歲父子兄弟嘗有生離死別之苦議者  
但云不如漢唐調兵於民獨不見杜甫石壕吏  
一詩乎調兵於民其弊如此後世既取強健無  
賴者養以為兵兵行雖民間稅歛良厚而終身  
保骨肉相聚之樂此豈小事又其習練戰陣而



豪勇可使安得與農夫同日道也

知諫院范鎮言河北連歲招兵未已皆是坊市無賴子弟及隴畝力田之人請為軍營子弟求刺為軍况今田甚曠民甚稀賦斂甚重國用甚不足者正由兵多故也議者必曰以為契丹備也且契丹五十年不敢南入為寇者金繒之利厚也就使弃利為害則大河以北婦人女子皆是乘城之人其城市無賴隴畝力田者又將焉用而預蓄養之以困民况契丹貪利而不敢動夫取兵於民則民稀民稀則田曠田曠則賦役重賦役重則民心離寓兵於民則民稠民稠則田闢田闢則賦役輕賦役輕則民心固與其離民

之心以備契丹契丹未至而民力先已匱孰若固民之心以備契丹雖至而民力有餘國用有備其利害若視白黑若數一二而今以為難者臣所以深惑也昔漢武以兵困天下者用兵以征匈奴空漠北得所欲也陛下以兵困天下者不用兵養兵以至是也非以快所欲也何苦而為是乎五口之家尚知量入以爲出况天下大計其可以不校出入乎其可以無經乎請下臣章中書樞密院大臣看詳若陛下誠能罷今招兵救大臣使具太祖太宗真宗每朝賦入若干兵若干官若干陛下天聖中賦入若干兵若干官若干約今賦入之數與兵數官數約取中道



立為輕制以賦入之數十分為率以七分養兵  
官給郊廟宮省諸費三分以備水旱緩急非常  
為之十年僅可以言治古者國無九年之蓄曰  
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  
國今自京師至天下州郡大率無儲蓄邊城甚  
者或無三數月之備不幸有連年水旱將何以  
養此兵乎此兵不足以養則其憂不在契丹也  
歐陽脩時論原弊曰國家自景德罷兵三十三  
歲矣兵嘗經用者老死幾盡而後來者未嘗聞  
金鼓識戰陣也生於無事而飽於衣食也其勢  
不得不驕惰今衛士入宿不自持被而使人持  
之禁兵給糧不自荷而雇人荷之其驕如此况

肯冒辛苦以戰鬪乎前日西邊之吏如高化軍  
齊宗舉兩用兵而輒敗此其効也夫就使兵耐  
辛苦而能鬪戰雖耗農民為之可也奈何有為  
兵之虛名而其實驕惰無用之人也古之凡民  
長大壯健者皆在南畝農隙則教之以戰今乃  
大異一遇凶歲則州郡吏以尺度量民之長大  
而試其壯健者招之去為禁兵其次不及尺度  
而稍怯弱者籍之以為廂兵一作軍吏招人多者  
有賞而民方窮時爭投之故一經凶荒則所留  
在南畝者惟老弱也而吏方曰不收為兵則恐  
為盜噫苟知一時之不為盜而不知終身驕惰  
而竊食也古之長大壯健者任耕而老弱者游



惰今之長大壯健者游惰而老弱者留耕也何  
相反之甚邪然民盡力乎南畝者或不免乎狗  
彘之食而一去為僧兵則終身安佚而享豐腴  
則南畝之民不得不日減也故曰有誘民之弊  
者謂此也

又本論曰古之善用兵者可使之赴水火今廂  
禁之軍有司不敢役必不得已而暫用之則謂  
之借倩彼兵相謂亦曰官倩我而官之文符亦  
曰倩夫嘗者所以酌勞也今以大禮之故不勞  
之賞三年而一徧所費八九十萬有司不敢緩  
月日之期兵之得賞不以無功知愧乃稱多量  
少比好嫌惡小不如意則持挺而呼羣聚欲擊

天子之命吏無事之時猶若此以此知兵驕也  
兵之敢驕者以用之不得其術而法制不立也  
前日五代之亂可謂極矣五十三年之間易五  
姓十二君而亡國被弑者八長者不過十餘歲  
甚者三四歲而亡其主豈皆愚耶其心豈樂禍  
亂而不欲為久安之計乎顧其力不能者時也  
當時東有汾晉西有岐蜀北有強胡南有江淮  
閩廣吳越荆潭天下分為十三四四面環之以  
至加之中國又有叛將強臣割而據之其君天  
下者類皆為國日淺威德未洽強君武主力而  
為之僅以自守不幸孱子弱孫不過一再傳而  
復亂敗是以養兵如兒子之啖虎狼猶恐不為



用尚何敢制天下之勢方若敝廬補其奧則隅  
壞整其桷則棟傾枝撐扶持苟存而已尚何暇  
法象規矩而為制度今宋之為宋八十年矣外  
平僭亂無抗敵之國內削方鎮無強叛之臣天  
下為一海內晏然為國不為不久天下不為不  
廣也然而兵不足以威於外而敢驕於內制度  
不可為萬世法而日益叢雜一切苟且不異五  
代之時此甚可嘆也

蘇軾應詔策別其一曰定軍制自三代之衰井  
田廢兵農異處兵不得休而為民民不得息肩  
而無事於兵者千有餘年而未有如今日之極  
者也三代之制不可復追矣至於漢唐猶有可

得而言者夫兵無事而食則不可使聚聚則不  
可使無事而食此二者相勝而不可並行其勢  
然也今夫有百頃之閒田則足以牧馬千駒而  
不知費聚千駒之馬而輸百頃之芻則其費百  
倍此易曉也昔漢之制有踐更之卒而無營田  
之兵雖皆出於農夫而方其為兵也不知農夫  
之事是故郡縣無常屯之兵而京師亦不過有  
南北軍期門羽林而已邊境有事諸侯有變皆  
以虎符調發郡國之兵至于事已而兵休則渙  
然各復其故是以其兵雖不離農而天下不至  
於弊者未嘗聚也唐有天下置十六衛府兵天  
下之府八百餘所而屯于關中者至有五百然



皆無事則力耕而積穀不惟以自贍養而又足以廣縣官之儲是以兵雖聚於京師而天下亦不至於弊者未嘗無事而食也今天下之兵不耕而聚于畿輔者以數十萬計皆仰給於縣官有漢唐之患而無漢唐之利擇其偏而兼用之是以兼受其弊而莫之分也天下之財近自淮甸而遠至于吳楚凡舟車所至人力所及莫不盡取以歸于京師晏然無事而賦歛之厚至于不可復加而三司之用猶苦其不給其弊皆起於不耕之兵聚于內而食四方之貢賦非特如此而已又有循環往來屯戍于郡縣者昔建國之初所在分裂擁兵而不服太祖太宗躬擐

甲胄力戰而取之既降其君而籍其疆土矣然其故基餘孽猶有存者上之人見天下之難合而恐其復發也於是出禁兵以戍之夫自藩府而小至於縣鎮往往皆有京師之兵由此觀之則是天下之地一尺一寸皆天子自為守也而可以長久而不變乎費莫大於養兵養兵之費莫大於征行今出禁兵而戍郡縣遠者或數千里其月廩歲給之外又日供其芻糧三歲而一遷往者紛紛來者累累雖不過數百為輩而要其歸無以異於數十萬之兵三歲而一出征也農夫之力安得不竭餽運之卒安得不疲且今天下未嘗有戰鬪之事武夫悍卒非有勞伐可



以邀其上之人然皆不得為休息閑居無用之  
兵者其意以為為天子出戍也是故美衣豐食  
開府庫輦金帛若有所負一逆其意則欲羣起  
而噪呼此何為者也天下一家且數十百年矣  
民之戴君至于海隅無以異於畿甸亦不必舉  
疑四方之兵而專信禁兵也曩者蜀之有均賊  
近歲貝州之亂未必非禁兵致之臣愚以為郡  
縣之土兵可以漸訓而陰奪其權則禁兵可以  
漸省而無用天下武健豈有常所哉山川之所  
習風氣之所咻四方之民一也昔者戰國常用  
之矣蜀人之怯懦吳人之短小皆嘗以抗衡于  
上國夫安得禁兵而用之今之土兵所以鈍弊

劣弱而不振者彼見郡縣皆有禁兵而待之異  
等是以自弃于賤隸役夫之間而將吏亦莫訓  
也苟禁兵漸省而以其資糧益優郡縣之土兵  
則彼固以歡欣踴躍出于意外戴上之恩而願  
效其力又何遽不如禁兵耶夫土兵日以多禁  
兵日以少天子扈從捍城之外無所復用如此  
則內無屯聚仰給之費而外無遷徙供億之勞  
費之省者又已過半矣

其二曰練軍實三代之兵不待擇而精其故何  
也出兵於農有常數而無常人國有事要以一  
家而備一正卒如斯而已矣是故老者得以養  
疾病者得以為閑民而役於官者莫不皆其壯



子弟故其無事而田獵則未嘗發老弱之民師  
行而餽糧則未嘗食無用之卒使之足輕險阻  
而手易器械聰明足以赴旗鼓之節強銳足以  
犯死傷之地千乘之衆而人人足以自捍故殺  
人少而成功多費用省而兵卒強蓋春秋之時  
諸侯相并天下百戰其經傳所見謂之敗績者  
如城濮鄢陵之役皆不過犯其偏師而獵其游  
卒斂兵而退未有僵尸百萬流血江河如後世  
之戰者何也民各推其家之壯者以為兵則其  
勢不可得而多殺也及至後世兵民既分兵不  
得復而為民於是始有老弱之卒夫既已募民  
而為兵其妻子屋廬既已託於營伍之中其姓

名既已書於官府之籍行不得為商居不得為  
農而仰食於官至于衰老而無歸則其道誠不  
可以弃去是故無用之卒雖薄其資糧而皆廩  
之終身凡民之生自二十以上至於衰老不過  
四十餘年之間勇銳強力之氣足以犯堅冒刃  
者不過二十餘年今廩之終身則是一卒凡二  
十年無用而食于官也自此而推之養兵十萬  
則是五萬人可去也屯兵十年則是五年為無  
益之費也民者天下之本而財者民之所以生  
也有兵而不可使戰是謂弃財不可使戰而驅  
之戰是謂弃民臣觀秦漢之後天下何其殘敗  
之多耶其弊皆起於分民而為兵兵不得休使



老弱不堪之卒拱手而就戮故有以百萬之衆  
而見屠於數千之兵者有良將善用不過為餌  
委之啖賊嗟夫三代之衰民之無罪而死者其  
不可勝數矣今天下募兵至多往者陝西之役  
舉籍平民以為兵加以明道寶元之間天下旱  
蝗次及近歲青齊之飢與河朔之水災民急而  
為兵者日益衆舉籍而按之近世以來募兵之  
多無如今日者然皆老弱不教不能當古之十  
五而衣食之費百倍於古此甚非所以長久而  
不變者也凡民之為兵者其類多非良民方其  
少壯之時博奕飲酒不安於家而後能捐其身  
至其少衰而氣沮蓋亦有悔而不復者矣臣以

謂五十以上願復而為民者宜聽自今以往民  
之願為兵者皆三十以下則收限以十年而除  
其籍民三十而為兵十年而復歸其精力思慮  
猶可以養生送死為終身之計其應募之日心  
知其不出十年而為十年之計則除其籍而不  
怨以無用之兵終身坐食之費而為重募則應  
者必衆如此縣官常無老弱之兵而民之不任  
戰者不至於無罪而死彼皆知其不過十年而  
復為平民則自愛其身而重犯法不至於叫呼  
無賴以自弃於凶人今夫天下之患在於民不  
知兵故兵常驕悍而民常怯盜賊攻之而不能  
禦戎狄掠之而不能抗今使民得更代而為兵



兵得復還而為民則天下之知兵者衆而盜賊  
戎狄將有所忌然獨有言者將以為十年而代  
故者已去而新者未教則緩急有所不濟夫所  
謂十年而代者豈舉軍而並去之有始至者有  
既久者有將去者有當代者新故雜居而教之  
則緩急可以無憂矣

英宗治平初兵一百一十六萬二千而禁軍馬步  
六十六萬三千

治平元年宰相韓琦上言古者籍民為兵故其數  
雖多而贍至薄唐置府兵最近古天寶以後廢不  
能復今之義勇河北幾十五萬河東幾八萬勇悍  
純實生於天性而有物力資產父母妻子之所係

若稍加簡練與唐府兵何異陝西嘗刺弓手為保  
捷其後揀放所存無幾且河北河東陝西三路皆  
控西北事當一體請於陝西亦點義勇止涅手背  
一時不能無小擾而終成長利乃遣官陝西路籍  
義勇得十三萬八千四百六十五人

知諫院司馬光上言昔康定慶曆之間朝廷以  
元昊犯邊官軍不利已曾籍陝西之民以為鄉  
弓手始者明出敕榜云但欲使之守護鄉里必  
不刺充正軍屯戍邊境榜猶未收而朝廷盡刺  
充係捷指揮令於邊州屯戍當是之時臣丁憂  
在陝備見其事民皆生長太平不識金革一旦  
調發為兵自陝以西間閭之間如人人有喪戶



戶被掠號哭之聲彌天巨野天地為之慘悽日月為之無色往往逃避於外官中繫其父母妻子急加追捕鬻賣田園以充購賞暨刺面之後兵負教頭利其家富百端誅剥衣糧不足以自贍須至取於私家或屯戍在邊則更須千里供送祖父財產日銷月鑠以至於盡况其平生所習者則惟桑麻耒耜至於甲冑弩槊雖日加教閱不免生疎而又資性戇愚加之畏懦臨敵之際得便即思退走不惟自喪其身兼更拽動大陣自後官中知其無用遂大加沙汰給與公憑放令逐便而墮游已久不復肯服稼穡之勞兼田產已空無所復歸皆流落凍餒不知所長

老至今言之猶長嘆出涕其為失策較然可知是以為後來之戒而不足以為法也

又言祖宗平諸鎮一天下豈嘗有義勇哉自趙元昊反諸將覆師者相繼終不能出一旅之衆涉區脫之地以討其罪不免為姑息之計當是時三路鄉兵數十萬何嘗得一人之力乎議者必曰河北河東不用衣廩得勝兵數十萬閱教精熟皆可以戰又兵出民間合於古制臣謂不然彼數十萬者虛數也閱教精熟者外貌也兵出民間者多與古同而實異也蓋州縣承朝廷之意止求數多閱教之日觀者但見其旗號鮮明鉦鼓備具行列有序進退應節即嘆美以為



真可以戰殊不知彼猶聚戲若聞寇敵則瓦解  
星散不知所之矣古者兵出民間民耕桑之所  
得皆以衣食其家故處則富足出則精銳今既  
賦歛農民之粟帛以贍正軍又籍農民之身以  
為兵是一家獨任二家之事也如此則民之財  
力安得不屈臣愚以為河北河東已刺之民猶  
當放遣况陝西未刺之民乎

又言臣比日以來熟思其事誠於民有世世之  
害於國無分毫之利何謂於民有世世之害臣  
切見河北陝西河東自景祐以前本無義勇凡  
州縣諸般色役並是上等有物力人戶支當其  
鄉村下等人戶除二稅之外更無太段差徭自

非大飢之歲則温衣飽食父子兄弟熙熙相樂  
自寶元慶曆之間將陝西一路弓手盡刺充保  
捷正軍自此騷然愁苦矣其河北河東之民比  
於陝西路雖免離家去鄉戍邊死敵之患然一  
刺手背之後或遇水旱凶荒欲分房逐熟或典  
賣盡田產欲浮游作客皆慮官中非時點集不  
敢東西又差點之際州縣之吏寧無乞覓教閱  
之時軍負教頭寧無斂掠是以常時色役之外  
添此一種科徭云云且今日既籍之後州縣義勇  
皆有常數每有逃亡病死州縣必隨而補之然  
義勇之身既羈縻以至老死而子孫若有壯丁  
又不免刺為義勇是使陝西之民子子孫孫常



有三分之一為兵故臣曰於民有世世之害也何謂於國無分毫之利者曰古之兵皆出民間豈民兵可用於古而不用於今乎臣對曰三代之時用井田之法以出士卒車馬居則為比閭族黨州鄉行則為伍兩卒旅師軍為之長者皆鄉士大夫也唐初府兵各有營府有將軍郎將折衝果毅以相統攝是以令下之日數萬之衆可以立具無敢逃亡避匿者以其紀綱素備故也今鄉兵則不然雖有軍負節級之名皆其鄉黨族姻平居相與拍肩把袂飲博鬪歐之人非如正軍有階級上下之嚴也若安寧無事之時州縣聚集教閱則亦有行陣旗鼓開弓彍弩坐

作叫噪真如可以戰敵者設若聞胡寇大入邊兵已敗邊城不守則莫不望風聲奔波迸散其軍圓節級將烏伏鼠竄自救之不暇豈有一人能為縣官率士卒以待寇乎臣故曰於國無分毫之利也

韓魏公建議於陝西刺義勇凡三丁刺一每人支買弓箭錢三貫深山窮谷無得脫者人情驚撓而兵紀律踈略終不可用徒費官錢不啻無一人敢言其非者司馬光時為諫官極言不便持劄子至中書魏公曰兵貴先聲後實公諒祚方桀傲使聞陝西驟益二十萬兵豈不震懼光曰兵之用先聲為無其實也獨可以欺人於一



日之間身少緩則敵知其情不可復用矣今吾  
雖益二十萬兵然實不可用過十日西人知其  
詳不復懼矣魏公不能答復曰君但覩慶曆間  
陝西鄉兵初刺手背後皆刺面充正兵憂今復  
爾耳今已降敕榜與民約束不充軍戍邊矣光  
曰朝廷屢失信民間皆憂此事未敢以敕榜為  
信雖光亦未免疑也魏公曰吾在此君無憂此  
語之不信光曰光不敢奉信非獨不敢恐相公  
亦不能自信耳魏公怒曰君何相輕甚耶光曰  
相公長在此坐可也萬一均逸偃藩佗人在此  
因相公見成之兵遣以運糧戍邊反掌間耳魏  
公竟不為止其後不十年義勇運糧沿邊率以

為常如光言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五十二終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五十三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兵攷

神宗即位之初總治平之兵一百十六萬二千而  
禁軍步騎六十六萬三千帝患兵冗不繼始議銷  
併乃親制選練之法靡不周悉其立軍之制非新  
經科簡即團併有餘或特創名或因舊額增損指  
揮之數無常焉

熙寧元年詔諸路監司察州兵揀不如法者按之  
不任禁軍者降廂軍不任廂軍者免為民

先時陳升之建議衛兵四十以上稍不中程者  
量減請受徒之淮南呂公弼上言以為既使之



去本土又減其常廩於人情未安且事體甚大  
難遽行也司馬光亦言其不便曰在京禁軍及  
其家屬率皆生長京師親姻聯布安居樂業衣  
食縣官日久年四十五未為衰老尚任征役一  
旦別無罪負削廩遠徙是橫遭降配也沙汰既  
多人情惶惑大致愁怨雖國家既承平紀綱素  
張此屬恟恟亦無能為然詔書一下萬一有道  
路流言驚動百姓朝廷欲務省事復為收還則  
頓失威重向去不復可號令驕兵若遂推行則  
衆怨難犯梁室分魏博之兵致張彥之亂此事  
之可鑑者也且國家竭天下之財養長征兵士  
本欲備禦邊陲今淮南非用武之地而多屯禁

軍坐費衣食是養無用之兵實諸無用之地也  
又使邊陲常無事則已異日或小有警急主兵  
之臣必爭求益兵京師之兵既少必須使者四  
出大加召募廣為揀選將數倍多於今日所退  
之兵舊兵尚請衣糧而新兵更添衣糧是棄已  
教閱經戰之兵而收市井眀畝之人本欲減冗  
而冗兵更多本欲省大費而大費更廣切恐非  
計之得也臣愚伏願朝廷且依舊法每歲揀禁  
軍有不任征戰者減充小分小分復不任執役  
者放令聽其自便在京居止但勿使老病者尚  
占兵籍虛費衣糧人情既安於所習皆無怨嗟  
國家又得其力用不為虛設冗兵既去大費自



省茲事繫國家安危不敢不言右正言李常亦  
言其不便從之

七月手詔揀諸路半年四十五以下勝甲者陞  
為大分五十以上額為民者聽之舊制兵至六十  
一始免猶不即許也至是免為民者甚衆冗兵由  
是大省

二年詔并廢諸軍營陝西馬步軍營三百二十七  
并為二百七十馬軍額以三百人步軍以四百人  
其後總兵之撥并者馬步軍五百四十五營并為  
三百五十五而京師之兵類皆撥併畿甸諸路及  
廂軍皆會總疇零各定以常額凡併營先為繕新  
其居室給遷徙費軍校溢負者以補它軍之闕或

隨所并兵入逐指揮依職高下同領

先時軍營皆有額皇祐格馬軍滿四百步軍滿  
五百又為一營承平日久兵制浸弛額存而兵  
闕馬一營或止數十騎兵一營或不滿二百既  
不成部分而將校猥多賜予廩給十倍士卒遞  
遷如額不敢少損帝患之乃詔并廢諸營嘗謂  
輔臣曰天下財用朝廷稍加意則所省不可勝  
計乃者銷并軍營計減軍校十將以下三千餘  
人除二節賜予及儉從廩給外計一歲所省為  
錢四十五萬緡米四十萬碩紬絹二十萬匹布  
三萬端馬藁二百萬庶事若此邦財可勝用哉  
初帝議并營大臣皆以為兵驕已久遽并之必



召亂帝不聽獨王安石贊帝力行之自熙寧至元豐歲有廢并甚衆

三年樞密院文彥博等上在京開封府界及京東等路禁軍數帝亦自內出治平中兵數參照顧問久之遂詔殿前虎翼除水軍一指揮外六十指揮各以五百人為額總三萬四五百人在京增廣勇五指揮共二千人開封府界定六萬二千人京東五萬一千二百人兩浙四千人江東五千二百人江西六千八百人湖南八千三百人湖北萬二千人福建四千五百人廣南東西千二百人川陝三路四千四百人為額在京其餘指揮并河東陝西京西淮南路前已撥併其河北以人數尚多須後命

是月詔河北禁軍以七萬為額初河北兵籍比諸路為多其緣邊者悉仰給三司言事者屢請損其數因撥併畸零立額為七萬以京東土地饒沃租賦有餘於是增置武衛軍嚴其訓練之法不數年皆為精兵至是分隸河北四路後又以三千人戍揚杭州江軍府以議言東南兵募寡而盜賊多故也其後又團結諸軍置將分領謂之將云

八月帝手詔倉吏給軍糧例有虧減出軍之家侵牟益甚豈朕所以愛養兵卒之意自今給糧毋損其數三司具為令於是嚴河倉乞取減刻罪賞而兵糧每石及十斛士卒歡呼

十二月詔行保甲法畿內之民十家為一保選主



戶有幹力者一人為保長五十家為一大保選一人為大保長十大保為一都保選為衆所服者為都保正。又以人為之副。應主客戶兩丁以上。選一人為保丁附保。兩丁以上有餘力。丁壯勇者亦附之。內家貲最厚材力過人者亦充保丁。兵器非禁者聽習。每一大保夜輪五人警盜。凡告捕所獲以賞格從事。同保犯強盜殺人放火強姦略人傳習妖教造畜蠱毒知而不告依律伍保法餘事干已。又非敕律所聽糾皆毋得告。雖知情亦勿坐。若於法類保合坐罪者乃坐之。其居停強盜二人經三日保鄰雖不知情科失覺罪逃移死絕同保不及五家併地保有自外入保者收為同保戶數足則

附之。俟及十家則別為保置牌以書其戶數姓名。遣官先行畿甸既就緒遂推之五路以遍于天下。王安石欲變募兵而行保甲帝從其議。帝嘗言節財用安石對以減兵最急。帝曰比慶曆時數已甚減矣。因舉河北陝西兵數慮募兵太少。又訓練不精安石曰精訓練募兵而鼓舞三路之民習兵則兵可省。臣屢言河北舊為武人割據內抗朝廷外敵四鄰亦有禦奚契丹者。兵儲不外求而足。今河北戶口蕃息又舉天下財物奉之常苦不足以當一面之夷狄。其施設乃不如武人割據時。此無他惟能專用其民故也。臣以為倘不能理兵稍復古制則中國無富強之



理陛下若欲去數百年募兵之弊則宜果斷立  
法制令本末備具不然無補也帝曰制而用之  
在法當預立條制以漸推行可也安石又曰陛  
下以為柴世宗能辟土疆服天下者何也帝曰  
世宗非能果斷乎安石曰是也世宗能使兵威  
復振非但高平之戰能斬樊愛能等而已天下  
盜賊殺人亡命者皆募以為禁軍史臣以為當  
時孤子寡婦見仇讎而不敢校後悔之莫有貸  
者臣以為史官不足以知世宗世宗非悔也方  
中國兵弱以為非募此輩不足以勝諸僭偽之  
國及所募已足則法不可以久施故不復貸其死  
此乃定計數於前必事功於後豈以為悔也世

宗募盜賊殺人亡命者以為禁衛不以為虞誠  
有帝王威略故也今當平世發義勇入衛有爵  
賞祿為勸利而乃賜更憂其為變豈篤論哉大  
抵世人習見募兵而不見民兵之事故一聞此  
議則不能無駭然募之法不變乃實可憂也彥  
博等又以為土兵難使千里出戍安石曰前代  
征流求討党項豈非府兵乎帝曰募兵專於戰  
守故或可恃至民兵則兵農其業相半可恃以  
戰守乎安石曰唐以前未有黥兵然亦可以戰  
守臣以謂募兵與民兵無異顧所用將帥何如  
爾

一日帝批陳留縣見行保甲每十人一小保中



三人或五人須要弓箭縣吏督責無者有刑又  
每保令置鼓人置一鼓費錢不少至有質衣而  
買弓箭者可見貧乏艱於出備可速指揮禁戢  
安石曰民貧宜有之抑民使置弓箭則法所弗  
許也往者冬閱及巡檢番上唯就用官弓矢而  
已不知百姓何故至於質衣也然自生民以來  
兵農為一男子生則以桑弧蓬矢射四方明弓  
矢者男子之所有事蓋耒耜以養生弓矢以免  
死皆凡民所宜自具自古未有造耒耜弓矢以  
給百姓者也然則雖使百姓置弓矢未為過第  
陛下憂恤百姓甚至故今立法一聽民便爾且  
府界素多羣盜攻劫掠一歲之間至二百火逐

火皆有賞錢備賞之人即今保丁也方其備賞  
之時豈無賣易衣服以納官賞者然人皆以謂  
賞錢宜出於百姓夫出錢之多不是以上盜而  
保甲之能止盜其效已見於今日則雖令民出  
少錢以置器械亦有損也帝曰賞錢人所習慣  
則安之如自然不習慣則不能無怨如河決壞  
民產民不怨決河以壞民產則怨矣

四年始詔畿內保丁肄習武事歲農隙所隸官期  
日於要便村都試騎步射並以射中親踈遠近為  
等騎射校其用馬有餘藝而願試者聽之第一等  
保明以聞引見於庭天子親閱試之命以官第二  
等免當年春夫一月馬藁四十役錢二千本戶無



可免或所免不及聽移它戶而受其直第三等四  
等視此有差即藝末精願未閱試者聽

五年知制誥判司農寺曾布言近日保戶數以狀  
詣縣願分番隸巡檢司習武技提點司以聞朝廷  
及司農寺而未敢輒議於是詔主戶保丁願上番  
於巡檢司者十日一更疾故者次番代之月給口  
糧薪菜錢分番巡警又詔尉司上番保丁如巡檢  
司之法

始行保甲初以捕盜賊相保任而未肄以武事  
也至四年始詔畿內保丁肄習武事定其賞罰  
然猶番上也至五年因曾布之說始令分番隸  
巡檢司尉司云

樞密院言在京係役兵士舊額一萬八千二百五  
十九人見闕六千三百九十二人若招揀得是即  
不須外路勾抽以免不習水土凍餒道塗之患欲  
於在京及府界京東西河北招少壯兵止供在京  
功役不許臣僚差占不過暮年可使充足却對減  
在外招募之數椿管所減糧賜上京應省司之用  
從之

詔禁軍奉錢至五百而亡滿七日者斬舊制滿三  
日者死初執政議更法請滿十日帝令以七日  
六年詔開封府畿以都保置木契左留司農寺右  
付其縣凡追胥閱試肄習則出契是月又詔行於  
永興秦鳳河北東西河東五路唯每上番餘路止



相保任毋習武藝內荆湖川廣並邊者可肄武事  
令監司度之後惟全部土丁邕欽洞丁廣東槍手  
改為保甲者則肄焉十二月乃罷河北西路強壯  
沿邊弓箭社常係籍番上巡守者初開封府畿五  
路保甲及五萬人二年一解發詣京師閱試命官  
開封府畿十人五路七人八年詔開封府畿及一  
萬五千人各許解發一人

初保甲隸司農八年改隸兵部增同判一主簿  
二幹當公事十分按諸州其政令則聽于樞密  
院

七年始詔總開封府畿京東西河北路兵分置將  
副自河北始自第一將以下共十七將在河北西

路自第十八將以下共七將在府畿自第二十五  
將以下共九將自第三十四將以下共四將在京  
西合為三十七而鄜延環慶涇原秦鳳熙河又自  
列將其在鄜延者九在涇原者十一在環慶者八  
在秦鳳者五在熙河者九合為四十二年又詔  
增置馬軍十三指揮分京東西兩路又募教閱忠  
果十指揮在京西額各五百人其六在唐鄧其四  
在蔡汝元豐二年又增置土兵勇捷兩指揮於京  
西額各四百人唐州方城為右第十一汝州襄城  
為左第十二凡馬軍十三指揮忠果及土軍共十  
二指揮四年又詔團結東南路諸軍亦如畿京之  
法共十三自淮南始東路為第一西路為第二



兩浙西路為第三東路為第四江南東路為第五  
西路為第六荆湖北路為第七南路潭州為第八  
全邵永州應援廣西為第九福建路為第十廣南  
東路為第十一西路桂州為第十二邕州為第十  
三總天下為九十二將而鄜延五路又有漢蕃弓  
箭手亦各附諸將而統隸焉凡諸路將各置副一  
人東南兵三十人以下唯置單將凡將副皆選內  
殿崇班以上嘗歷戰陣親民者充之亦詔監司奏  
舉又各以所將兵多寡置部將隊將押隊使臣各  
有差又置訓練官次諸將佐春秋都試試擇武力  
士凡千人選十人皆以名聞而待旨解發其願留  
鄉里者勿彊遣此將兵之法也

五代承唐藩鎮之敝兵驕而將專務自封殖橫  
猾難制祖宗初定天下懲創其敝分遣禁旅戍  
守邊地率一二年而更欲使往來道路足以習  
勞苦南北番戍足以均勞佚故將不得專其兵  
而兵亦不至驕惰及承平既久方外郡國合為  
一家無復如曩時之難制而禁旅更戍尚循其  
舊新故相仍交錯旁午相屬於道議者以為更  
番迭戍無益於事徒知兵不知將將不知兵緩  
急恐不可恃神宗即位慨然更制部分諸路將  
兵總隸禁旅使兵知其將將練其士卒平居訓  
屬蒐擇無復出戍外有事而後遣焉謂之將兵  
元豐二年以充鄆齊濟濱棣德博民饑募為兵以



補開封府界京東西將兵之闕又詔在京奉錢七  
百以下選募馬步軍萬五千人開封府界及本路  
共選募義兵保甲四萬人如涇原五千人不足於  
秦鳳路選募計宗中又詔在京奉錢七  
四年詔五路義勇悉改為保甲  
上曰河東修義勇強壯法又令團集保甲如何  
安石對曰義勇須隱括丁數若因團集保甲即  
一動而兩業就令既遣官隱括義勇又別遣官  
團結保甲即一事分為兩事恐民不能無擾或  
曰保甲不可代正軍上番否安石曰俟其習熟  
然後上番然東兵技藝亦弗能優於義勇保甲  
臣觀廣勇虎翼兵固然今為募兵者大抵皆偷

惰頑猾不能自振之人為農者皆朴力一心聽  
令之人以此校之則緩急莫如民兵可用馮京  
曰太祖征伐天下豈用農兵安石曰太祖時接  
五代百姓困極公侯多自軍中起故豪傑以從  
軍為利今百姓安業樂生而軍中不復有如嚮  
時拔起為公侯者即豪傑不復在軍而應募者  
大抵皆偷惰不能自振之人而已帝曰兵之強  
弱在人五代兵弱至世宗而強安石曰世宗所  
收亦皆天下強梁之人此其所以彊也帝卒從  
安石議帝曰保甲義勇有芻糧之費當預為之  
計安石曰當減募兵取其費供之所供保甲之  
費纔養兵十之一二帝曰畿內募兵之數已減



於舊強本之勢未可悉減安石曰既有保甲代其役即不須募兵今京師募兵逃死停放一季乃數千但勿招填即為可減然今廂軍既少禁兵亦不多臣願早訓練民兵民兵成則募兵當減矣

是年府界河北河東陝西路會校保甲都保凡三千三百六十六正長壯丁凡六十九萬一千九百四十五歲省舊費緡錢一百六十六萬一千四百八十三歲費緡錢三十一萬三千一百六十六而團教之賞為錢一百萬緡有奇不與焉凡集教團教成歲遣則謂之提舉按閱率以近臣挾內侍往賞錢給按格令從事諸路皆

番次藝成者先按閱率五六歲一遍獨河東以金帛不足以賞乃至十一歲上詔晉人勇悍俗尚武事又介居二虜之間講勸且不可後其加賜緡錢十五萬焉其繫籍義勇保甲及民兵熙寧九年合七百一十八萬二千二十八人八年四月哲宗嗣位宣仁太后臨朝知陳州司馬光上疏乞罷保甲

光疏曰兵出民間雖云古法然古者八百家纔出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三人閑民甚多三時務農一時講武不妨稼穡自兩司馬以上皆選賢士大夫為之無浸漁之患故卒乘輯睦動則有功今籍鄉村人民二丁取一以為保甲授以弓



弩教之戰陣是農民半為兵也三四年來又令河北河東陝西置都教場無問四時每五日一教特置使者比監司專切提舉州縣不得干預每一丁教閱一丁供送雖云五日而保正長以泥棚除草為名日聚教場得賂則縱不則留之是三路耕耘收穫稼穡之業幾盡廢也自唐開元以來民兵法壞戍守戰功盡募長征兵士民間何嘗習兵夫兵者凶器聖人不得已而用之國家承平百有餘年四夷順服戴白之老不識兵革一旦畎畝之人忽皆戎服執兵奔驅滿野者舊歎息以為不祥事既草創調發無法比戶騷然不遺一家又巡檢旨使按行鄉村往來

如織保正保長依倚弄權坐索供給多責賂遺小不副意妄加鞭撻蠶食行伍不知紀極中下之民罄家所有侵肌削骨無以供億愁苦困弊靡所投訴流移四方襁負盈路又朝廷時遣使者徧行按閱所至犒設賞賚糜費金帛以巨萬計此皆鞭撻平民銖兩丈尺而斂之一旦用之如糞土而鄉村之民但勞苦役不感恩澤於農民之勞既如彼國家之費又如此終何所用哉若使之捕盜賊衛鄉里則何必如此之多若使之戍邊境征戎狄之民以騎射為業以攻戰為俗自幼及長更無它務中國之民生長太平服田力穡雖復授以兵械教之擊刺在教場之中



坐作進退有似嚴整必若使之與戎狄相遇填然鼓之鳴鏑始交其奔北潰敗可以前料決無疑也是猶驅羣羊而戰豺狼也當是時豈不誤國事乎又悉罷三路巡檢下兵士及諸縣引手皆以保甲令主簿兼縣尉但主草市以裏其鄉村盜賊悉委巡檢兼掌巡按保甲教閱朝夕奔走猶恐不辦何暇逐捕盜賊哉及保甲中往往有自為盜者亦有乘保馬行劫者然則設保甲保馬本欲除盜又更資盜也自教閱保甲以來河東陝西京西盜賊已多至敢白晝公行入縣鎮殺官吏官軍追討經歷歲月終不能制况三路未至大饑而盜賊已昌熾如此萬一遇數千

里之蝗旱而失業饑寒武藝成就之人所在蜂起以應之其為國家之患可勝言哉此非小事不可以忽夫奪其衣食使無以為生是驅民為盜也使比屋習戰勸以官賞是教民為盜又撤去捕盜之人是縱民為盜也謀國如此果為利乎害乎且嚮者干進之士說先帝以征伐四夷開邊拓土之策故立保甲戶馬保馬等法近者登極赦書節文云應緣邊州軍仰逐處長吏并巡檢使臣鈐轄兵士及邊上入戶不得侵擾外界務要靜守疆場勿令搔擾此蓋聖意欲惠綏殊方休息中國華夷之人孰不歸戴然則保甲戶馬復何斯用哉今雖罷戶馬寬保馬而保甲



猶存者蓋未有以其利害之詳奏聞者也臣愚以為宜悉罷保甲使歸農召提舉官還朝量逐縣戶口每五十戶置弓手一人略依沿邊弓箭手法許蔭本戶田二頃悉免其稅役除出賊地分嚴加科罰及令出賞錢外其賊發地分更不立三限科校但令捕賊給賞若獲賊數多及能獲強惡賊人者各隨功大小遷補職級或補班行務在優假弓手使人勸募然後募本縣鄉村戶有勇力武藝者投充計即保甲中有勇力武藝者必多願應募者一人闕額有二人以上爭投者即委本縣令尉選武藝高強者充武藝衰退者許它人指名與之比較若武藝勝於舊者即

令充替其被替者更不得蔭田如此則不必教閱武藝自然精熟一縣之中其壯勇者既為弓手其羸弱者雖使為盜亦不能為患仍委本州及提點刑獄常按察令佐有取捨不公者嚴行典憲若召募不足即且於鄉村戶上依舊條權差候有投名者即令充替其餘巡檢兵士縣尉弓手耆長壯丁逐捕盜賊並乞依祖宗舊法五月以司馬光為門下侍郎光欲申前說樞密院先進呈乞罷團教光再奏尋蔡確執不行監察御史王岩叟等極言之十月詔提舉府界三路保甲官並罷令逐路提刑及府界提點司兼領所有保甲止冬教三月又詔逐縣監教官並罷委令佐監



教

岩叟言臣初以保甲之法行之累年朝廷固已知人情之所共苦而前日下詔蠲疾病汰少弱釋第五等之田不及二十畝者省一月之六教而為三日之併教甚大惠也然其司常存其患終在朝廷知教民以為兵而不知教之太苛而民不能堪知別為一司以總之而不知擾之太煩而民以生怨教之以為用也而使之至於怨則恐一日用之有不如吾意者矣不可不思也民之言曰教法之難不足以為苦也而羈縻之虐有甚焉羈縻不足以為苦也而鞭笞之酷有甚焉鞭笞不足以為苦也而誅求之無已有

甚焉方耕方耘而罷方幹而去此羈縻之所以為苦也其教也保長得笞之保正又笞之巡檢之指使與巡檢者又交撻之提舉司之指揮與提司之幹當公事者又互鞭之提舉之官長又鞭之一有逃避縣令又鞭之人無聊生每相與言曰恨不死爾此鞭笞之所以為甚苦也創袍市中買弓修箭添弦換包指治鞍轡蓋涼棚畫象法造隊牌緝架儼椅卓團典紙墨看聽人雇直均菜緡納措粒之類其名百出不可勝數故其父老之諺曰兒曹空手不可以入教場非虛言也都副兩保正大小兩保長平居於家婚姻喪葬之問遺秋成夏熟絲麻穀麥之邀求遇於城



市一飲一食之責望此迫於勢而不敢不致者也一不如意則以藝不應法為名而捶辱之無所不至又所謂巡檢者指使多由此徒以出貪而冒法不顧後禍有踰於保正保長者此誅求之所以為甚苦也又有逐養子出贅壻再嫁其母而兄弟析居以求免者有毒其目斷其指炙烙其肌膚以自致於殘廢而求免者有盡室以逃而不歸者有委老弱於家而保丁自逃者保丁者逃則法當督其家出賞錢十千以捕之使其有所出當未至於逃至於逃則困窮可知而督取十千何可以得故縣縣常有數十百家老弱嗟咨於道路哀訴於公庭如臣之愚且知不

忍使陛下仁聖知之當如何也又保丁之外平戶之家凡有一馬皆令借供逐場教騎終日馳驟往往至於肌羸殘壞而就斃誰復敢言或其主家偶因出處一誤借供遂有追呼笞責之苦又或其家官逋督迫不得已而易之則有抑令還取之苦故人人以有馬為禍此皆提舉司官吏倚法以生事重為百姓之擾也臣切惟古者未嘗不教民以戰也而不聞其有此何則因人之情而為之法耳夫緣情以推法則愈久而愈行倚威以行令則愈嚴而愈悖此自然之理也獸窮則搏人窮則詐自古及今未有窮其下而能無危者也臣觀保甲一司上下官吏無毫髮



愛百姓之意故百姓視其官司不啻虎狼積憤  
銜怨之人人所同比者保丁執指使逐巡檢攻  
提舉司幹當官大獄相繼今猶未已雖民之愚  
頑豈忘父母妻子之愛而喜為犯上之惡以取  
禍哉蓋激之至於此極爾臣以謂激而益深安  
知其發有不甚於此者情狀如此不可不先事  
而處以保大體為安靜計夫三時務農一時講  
武先王之通制也臣愚以謂一月之間併教三  
日不若一歲之終併教一月農事既畢無它用  
心人自安於講武而無憾遂可罷提舉司廢巡  
教官一以隸州縣而俾逐路安撫司總之每俟  
冬教則安撫司旋擇教官分詣諸邑與令佐同

教於地下一邑分兩番當一月起教則與正長  
論階級罷教則與正長不相誰何而百姓獲優  
游以治生無終年遁逃之苦無侵漁苛虐之患  
無爭陵犯上之惡矣且武事不廢威聲亦全豈  
不易而有功哉又乞罷三路提舉保甲錢糧司  
又乞罷提舉教閱司又乞罷每歲分保甲為兩  
番於十一十二兩月上教不必分作四番且不  
必自京師遣官視教只乞令安撫司差那使臣  
為便並從之

元祐元年殿中侍御史呂陶言伏見保甲之法雖  
已改更猶有二敝未便於民其一為罷去二十畝  
已下免教指揮却令五等戶有三丁者皆赴冬教



一月緣民之貧富不係丁之多少而教與不教則  
有幸與不幸今田有百畝家有二丁則免教是謂  
之幸田有十畝家有三丁則赴教是謂之不幸此  
貧富力役大為不均於是詔府界三路保甲入戶  
五等已下地主不及二十畝者雖三丁以上並免  
教

按籍民為兵古法也雖唐府兵猶然今熙  
寧之保甲則無益而有害言其無益者則  
曰田畝之民不習戰鬥不可以代募兵言  
有害者則曰貪污之吏並緣漁獵是以困  
百姓然民之未諳者可以教練而能而吏  
之為姦者則雖加之禁戢而不能止故元

祐諸賢議更化懇而首欲罷此者以其屬民  
也今觀呂陶之言以為民之貧富不係丁之  
多少而教與不教有幸與不幸遂令人戶五  
等以下地土不及二十畝者雖三丁以上並  
免教然則豈貧者不堪為兵獨富者堪為兵  
乎蓋所取必五等以上與田及二十畝者非  
取其堪為兵也特以其稍有資力堪充污吏  
之誅求耳蓋介甫所行刻核亟疾之意多慘  
怛忠利之意少故助役雖良法保甲雖古法  
而皆足以病民元祐之初苛刻小人用事中  
外未能盡去知保甲之當罷而第釋五等之  
田不及二十畝者是猶紕兄臂而諭以徐徐



日攘雞而易以月法既不能盡革而又不能  
擯棄斤絕其奉法之人則姑少加末減裁量  
以殺其毒以紓久困之百姓可也以是為經  
武強兵之圖不亦背乎

尚書右僕射司馬光乞罷諸路將官乃詔陝西河  
東廣南將兵不出戍它路其餘河北差近裏一將  
更赴河東而諸路逐將與不隸將之兵並更互出  
戍稍省諸路鈐轄及都監負仍以將官兼都監職  
事卒不能盡罷將副

光疏曰切見國朝以來置總管鈐轄都監監押  
為將帥帥官瓦州縣有兵馬者其長吏未嘗不  
兼同管轄蓋知州即一州之將知縣即一縣之

將故也先帝欲征伐四夷患諸州兵官不精勤  
訓練士卒懈弛於是有建議者請分河北陝西  
河東京東京西等路諸軍若干人為一將別置  
將官使之專功訓練其逐州總管以下及知州  
知縣皆不得閑預及其有差使量留羸弱下軍  
及剩負以充本州官白直及諸般差使其餘禁  
軍皆制在將官專事教閱臣愚以為職事修舉  
在於擇人不在設官苟得其人雖總管等皆能  
訓練士卒不得其人雖將官亦何所為況今之  
將官即向之為總管者也豈為總管等則不能  
舉職為將官乃能舉職乎此徒變易其名無益  
事實非惟無益兼復有害凡設官分職當上下



相維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紀綱乃立今為州  
縣長吏及總管等官而於所部士卒有不相統  
攝不得差使殆如路人者至於倉庫守宿街市  
巡邏亦俱乏人雖於條許差將下兵士而州縣  
不能直差須牒將官將官往往占護不肯差撥  
萬一有非常之變州縣長吏何以號令其衆制  
禦姦宄哉

又言切見近年災傷盜賊頗多州郡全無武備  
長吏侍衛軍單寡禁旅盡屬將官多與州郡爭  
衡長吏勢力遠出其下萬一如李順王倫王均  
則之寇乘間切發攻陷郡縣豈不為朝廷憂又  
祖宗以來諸軍少曾在營常分番出戍蓋欲使

之勞筋骨知艱難輕去其家且習山川險阻也  
自置將以來苟非全將起發然後與將官偕行  
其餘常在本營飲食遊嬉養成驕惰歲月滋久  
不可復用又每將下各有部隊將訓練官等一  
三十人而諸州又自有總管鈐轄都監監押設  
官重複虛費祿廩此天下知兵者皆知其非臣  
愚欲乞盡罷諸路將官其禁軍各委本州長吏  
與總管鈐轄都監等如未置將已前使州郡平  
居武備有餘然後緩急可責以守死  
八年知定州蘇軾上疏乞存恤河北弓箭社增脩  
條約不報

軾疏言臣切見北虜久和河朔無事沿邊諸郡



軍政少弛將驕卒惰緩急恐不可用武藝軍裝  
皆不逮陝西河東遠甚雖擬即日邊防事勢三  
五年間必無警急然居安慮危有國之常備事  
不素講難以應猝今者河朔沿邊諸軍未嘗出  
征終年坐食理合富強臣近遣所辟幕府李之  
儀孫敏行親入諸營按視曲折審知禁軍大率  
貧窘妻子赤露饑寒十有六七屋舍大壞不庇  
風雨體問其故蓋是將校不肅斂掠乞取坐放  
債負習以成風將校既先違法不公則軍政無  
緣修舉所以軍人例皆飲博逾濫二事不止雖  
是禁軍不免寒餓既輕犯法動輒逃亡此豈久  
安之道臣自到任漸次申嚴軍法逃軍盜賊已

覺少年歲之間庶革此風然臣切謂沿邊禁軍  
緩急終不可用何也驕惰既久膽力耗憊雖近  
戍短使輒與妻孥泣別被甲持兵行數十里即  
便喘汗臣若加嚴訓練晝夜勤習馳驟坐作使  
耐辛苦則此聲先馳北虜疑畏或致生事臣觀  
祖宗以來沿邊要地屯聚重兵止以壯國威而  
消敵謀蓋所謂先聲後實形格勢禁之道耳若  
進取深入交鋒兩陣猶當雜用禁旅至於平日  
保境備禦小寇即須專用極邊土人此古今不  
易之論也鼂錯與漢文帝畫備邊策不過二事  
其一曰徙遠方以實空虛其二曰制邊縣以備  
敵寶元慶曆中趙元昊反屯兵四十餘萬招刺



宣毅保捷二十五萬人皆不得其用卒無成功  
范仲淹劉滄種世衡等專務整輯番漢熟戶弓  
箭手所以封殖其家砥礪其人者非一道藩籬  
既成賊來無所得故元昊服臣今河朔西路被  
邊州軍自澶淵講和以來百姓自相團結為弓  
箭社不論家業高下戶出一人又自相推擇家  
貲武藝衆所服者為社頭社副錄事謂之頭目  
帶弓而鋤佩劍而樵出入山坂飲食長技與北  
虜同私立賞罰嚴於官府分番巡邏鋪屋相望  
若透漏北賊及本土強盜不獲其當番人皆有  
重罰遇其警急擊鼓集衆頃刻可致千人器甲  
鞍馬常若寇至蓋親戚墳墓所在人自為戰虜

甚畏之 先朝名臣帥定州者如韓琦龐籍皆  
加意拊循其人以為爪牙耳目之用而籍又增  
損其約束賞罰奏得 仁宗皇帝聖旨見今具  
存昨於熙寧六年行保甲法准當年十二月四  
日聖旨強壯弓箭社並行廢罷又至熙寧七年  
再准正月十九日中書劄子聖旨應兩地供輸  
人戶除元有弓箭社強壯并義勇之類並依舊  
存留外更不編排保甲看詳上件兩次聖旨除  
兩地供輸村分方許依舊置弓箭社其餘並合  
廢罷雖有上件指揮公私相承元不廢罷只是  
令弓箭社兩丁以上人戶兼充保甲以至逐補  
本界及化外盜賊並皆驅使弓箭社人戶向前



用命捉殺見今州縣全籍此等寅夜防托灼見  
弓箭社實為邊防要用其勢決不可廢但以兼  
充保甲之故召集追呼勞費失業今雖名目具  
存責其實用不逮往日臣切謂陝西河東弓箭  
手官給良田以備甲馬今河朔沿邊弓箭社皆  
是人戶祖業田產官無絲毫之給而捐軀捍邊  
器甲鞍馬與陝西河東無異苦樂相遼未盡其  
用近日霸州文安縣及真定府北寨皆有北賊  
驚劫人戶捕盜官吏拱手相視無如之何可以  
驗禁軍弓手皆不得力向使州縣逐處皆有弓  
箭社人戶致命盡力則北賊豈敢輕犯邊寨如  
入無人之境臣已戒飭本路將吏申嚴賞罰加

意拊循其人輒復拾用龐籍舊奏約束稍加增  
損別立條目欲乞朝廷立法少賜優異明設賞  
罰以示懲勸今已密切取會到本路極邊定保  
兩州安肅廣信順安三軍邊面七縣一寨內管  
自來團結弓箭社五百八十八村六百五十一  
火共計三萬一千四百一十一人若朝廷以為  
可行立法之後更敕將吏常加拊循使三萬餘  
人分番晝夜巡邏盜邊小寇來即搶獲不至狂  
伏以生戎心而事皆循舊無所改作虜不疑畏  
無由生事有利無害較然可見奏上不報是明  
再奏又不報

右東坡所奏元不曾施行然疏中所言可以



知當時北邊軍政之弛中天之禍有由來矣  
所言禁軍大率貧窘將校不肅斂掠乞取坐  
放債負習以成風則知當時雖所募長征之  
兵衣食仰給於縣官者猶不能不為將校所  
漁獵况籍民之有田畝者以為保甲貪官汚  
吏寧無誅求乎

紹聖初樞密院建言往時軍士犯法詔許將官一  
面決遣以故事無留滯自州縣官預軍事以來動  
多牽制不得自在今後欲仍舊法及諸軍除轉排  
補並隸將司州縣毋得輒有所預其非屯駐所在  
當俟將副巡歷決之餘委訓練官行焉詔從之至  
是州縣拱手聽其所為兵將愈驕無復可用矣

紹聖二年御史中丞安惇奏乞教習保甲月分差  
官按試曾布言保甲固當教習然陝西河東連年  
進築城寨調發未已河北連併水灾流民未復以  
此未可督責訓練熙寧中教保甲臣在司農正當  
此職事是時司農官親任其事督責檢察極精密  
縣令有抑令保甲置衣裝之類非理搔擾者亦皆  
衝替故人莫敢不奉法其後乃令上番至十一月  
蔡卞勸上復行畿內保甲教閱法帝屢以督曾布  
是日布進呈畿內保丁總二十六萬熙寧中教事  
藝者凡七萬因言此事固當講求然廢罷已十五  
年一旦復行與事初無異當已漸推行則入不至  
驚擾若便以元豐成法一切舉行當時保甲存者



無幾以未教習之人便令上番及集教則人情洶  
洶未易安也熙寧中施行亦有漸容臣講求施行  
次退以語下下殊以為不快

按王介甫嘗言終始言新法便者曾布也  
若保甲之事則其時布判司農寺條畫多  
出其建請然紹聖之時布獨不欲復行何  
也蓋其事繁擾奉行不得其人則徒足以  
困百姓而實無益於軍實彼章惇蔡卞之  
徒但欲假紹述之說以遂其私略不顧生  
民之休戚布在當時視羣小猶為彼善於  
此者歟

徽宗崇寧四年樞密院言比者京畿保甲投八百

七十一牒乞免教閱又二百三十餘牒遮樞密張  
康國馬首訴焉乃詔京畿三路保甲並於農隙時  
教閱其月教指揮勿行 政和時諸路團成保甲  
六十一萬餘人

十月尚書省言今所在逃軍聚集至以千數小則  
驚動鄉邑大則公為劫盜累降指揮許其首身或  
令投換終未革絕神宗皇帝以將不知兵兵不知  
將故分兵隸將統兵官司凡兵之事無所不總則  
逃亡走死豈得不任其責今見行敕令未有將官  
與人負任責之法致兵將不加存恤勞役其身至  
於逃避而任職之人略不加罪近日熙河一路逃  
者幾四萬將副人負坐視故縱而不問且軍中有



長行節級人負將校什長相統同營相依上下相  
制豈得至其逋亡漫不省察况招軍既立賞格則  
逃走安可無禁今參詳修立賞罰十數條並從之  
七月洪中孚為熙河蘭湟路轉運使先是樞密院  
劄招崇威寧銳兩軍三年十月十日中孚自河東入覲帝  
問新兵教閱就緒否中孚曰教閱易事也臣不知  
藝祖取天下之兵與神考所分將兵曾無減損若  
未嘗減損似不須增蓋兵貴簡練不貴多今遽增  
二軍所費至廣臣不知獻議者於經費之外別有  
措置或只仰給朝廷也帝愕然曰初議增兵未嘗  
議費可即罷去中孚曰惰游之卒不復安於南畝  
今一旦罷遣強者聚而為盜弱者轉徙則重為朝

廷憂末若使填諸營闕無闕聽於額外收管不一  
二三盡矣帝稱善

政和二年廣西都鈐司奏廣西兩將額一萬三百  
餘人事故逃亡於湖南北江東西寄招緣諸路以  
非本職多不用心今兵闕六分欲乞本路鄰路有  
犯徒并杖以下情重之人取問犯人除配沙門島  
廣南遠惡并犯強盜凶惡殺人放火事于化外並  
依法外餘並免決刺填從之

宣和三年知婺州揚應試言諸郡屯戍當隸守臣  
兵民之任一然後號令不二不然將驕卒橫侵奪  
細民氣壓州郡有不勝其憂者於是詔自今令隸  
守臣居無何復詔曰將兵自當遵將官條教其除



前隸守臣指揮其後江浙盜起攻陷州邑東南將  
兵望風逃潰無復能戰又事平之後童貫奏言東  
南三將類皆孱弱全不知戰虛費糧廩驕惰自恣  
平時主領占差營私太半皆習工藝遂致寇恣橫  
行毒流一方重費經畫今事平之後當添將增兵  
鎮遏綏馭然大抵南人怯弱素失訓練終不堪戰  
今欲於內郡別置京畿將分接續排置使陝西軍  
更互戍守庶幾東南可得實戰之士於計為便詔  
從之

四年三月臣僚上言伏見近者招刺闕額禁軍樞  
密院立限太遽以數萬人而期一月道路洶洶相  
怖云諸軍捉人刺人以補闕額率數人驅一壯夫

且曳且歐百姓叫呼或齧指求免日者金明池入  
大和會忽遮門大索但長身少年牽之而去云充  
軍致賣蔬茹者不敢入城行旅市人下逮奴隸皆  
藏避恐懼事駭見聞今國家間暇必欲招填禁軍  
當明示法令賚以金帛指財百萬則十萬人應募  
矣捉人於途實傷國體乞亟行禁止有已強刺涅  
之人釋遣之以釋憂疑詔如有非願之人速行改  
正

四年臣僚言逃卒所在有之祖宗軍律甚嚴若在  
戍還家當役避事必有轅門之戮今既宥其罪且  
許投換不制於什伍之長既立赦限又特展日以  
寬自首之期臣恐逃亡得計其敵滋甚乞除恩赦



外不輕與限使知限之不可為常稍有畏懼從之  
五年手詔訪聞保甲法行既久州縣玩習弛廢保  
丁開收既不以實保長役使又不以時如修鼓鋪  
飾粉壁守敗船沿道路給夫役催稅賦之類科率  
騷擾不一遂使寇盜竒邪無復糾禁幾察良法美  
意浸成虛文可令尚書省於諸路提刑或提舉各  
路委選一員令專一督責逐縣令佐將係籍人丁  
開收取實選擇保正長各更替如法鈴束遊相覺  
察毋得舍毋賴作過之人遇有盜賊畫時追捕若  
有過致蔽匿者許人告首仍具條揭示  
欽宗靖康元年詔諸路州軍二稅課利先行椿辦  
軍兵合支每月糧斛春冬衣賜數方許別行支散

官吏請給等禁軍月糧並免坐倉

自藝祖兵制內則三司外則漕臺歲賦禁軍錢  
糧之賜取足經常廩給皆有定數或因屯戍之  
勞調發之費則謂之特支或戰士有功將吏有  
勞隨事犒勞則謂之軍賞皆無定數若夫諸軍  
闕額未即招填則拘其俸廩別作椿備上供入  
內府隸樞密院自祖宗以來如此而特盛於熙  
寧間其後詔內外馬步軍自今更不封椿而次  
年復依舊法封椿大率諸軍司告乏則暫從其  
請或稍優足則封椿如舊久之事益譌宰路專  
權則闕額歸朝廷樞筦勢重則闕額復還密院  
其來久矣崇寧大觀時皆為朝廷取用政和間



鄭居中為樞密復爭去然密院又自用未始入  
內帑也內帑則更無考察兵政財用日益殫弊  
患在不能守祖宗規模而已

詔守令募州縣鄉村土豪為隊長各自募其親識  
鄰里以行及五十人以上先與進義副尉三百人  
以上與承信郎募文武官習武勇者為統領行日  
所發州軍授以器甲人給糧半月地里遠者所至  
州縣接續批支京畿輔郡兵馬制置使司言諸路  
召募敢勇效用每名先給錢三千赴本司試驗給  
擬訖支散銀絹激賞若監司知通令佐并應有官  
人能召到敢勇效用事藝高強及二百人以上者  
乞與轉一官每加二百人依此或監司郡守州縣

官以下應緣軍期事件稍有稽緩並依軍法從之  
又詔聞希賞之人抑勒強募自今並取情願敢有  
違戾當議重罰毋得將不堪出戰及已係軍籍者  
一例充募又詔募武舉及第有材武方略或戰功  
曾經戰陣及經邊任大小使臣不以罪犯已發未  
叙及武學有方略智謀及曾充弓馬所子弟及諸  
色有膽勇敢戰之人並許赴親征行營司方兵盛  
時年五十以上皆汰為民及銷併之久軍額廢闕  
則六十以上復收為兵矣

自元豐而後民兵日盛募兵日衰其募兵闕額  
則收其廩給以為民兵教閱之費元祐以降民  
兵亦衰崇寧大觀以來蔡京用事兵弊日滋至



於受逃亡收訛諫猶恐不足政和之後又廢蒐  
補軍士死亡之餘老病者徒費金穀少健者又  
多冗占階級既壞紀律遂亡童貫握兵勢傾內  
外凡遇陣敗耻於人言弟竄河北將兵十無二  
三徃徃多是住招故為闕額以其封樁為上供  
之用陝右諸路兵亦無幾种師道將兵入援止  
得萬五千而已靖康之初召募益急多市井亡  
賴及操瓢行乞之人固嘗申抑招之令明滅尅  
之罰重末作之禁嚴竄亡之罪至於畫一之詔  
哀矜痛切亦已無及為童蔡者烏得不任其咎  
哉

六月河北制置使劉韜奏近制置种師中領軍到

榆次失利兵馬潰散師中不知存在奉聖旨師中  
下應統制將佐使臣等並與放罪臣契勘用兵失  
主將統制將佐並合行軍法軍法行則人以主將為  
重緩急必須護救若不行軍法緩急之際爭先逃  
遁主將如路人略不顧恤近年以年高末年陷歿  
一行將佐及中軍將提轄等並不會行軍法繼而  
劉法陷歿今又种師中死軍夫兩軍相遇勢力不  
加血戰而敗士卒痛有傷折或失主將亦無可言  
者榆次之戰頃刻而潰統制將佐使臣走出者十  
已八九中傷者十無一二獨師中不出或謂師中  
撫御少恩紀律不嚴然師中忠義許國受命即行  
遇敵奮不顧身古之忠臣未見其比師中初聞右



軍接戰已却即自遣發軍馬傳呼應援時召諸將已無在者至賊兵犯營師中猶未有上馬使師中有偷生之心聞初敗即行亦必得出使諸將憂失主師受軍法亦必戮力相救或能破敵今一軍纔却諸將便不顧主帥相繼而遁意謂全軍潰散必難以盡行軍法諸將初出猶有懼色既聞放罪遂皆釋然朝廷以太原之圍未解未欲窮治今師旅方興深恐無所懲艾遇敵必不用命欲乞特降指揮應種師中下一行統制將佐並先次施行依已得指揮令依舊軍前自効如能用命立功即與免罪今後非立戰功雖該恩赦不得叙復仍乞降詔優異褒贈師中以為忠義死事之勸詔種師中下

統制將佐並各特降五官仍令劉韜開具職位姓名申尚書省餘依奏十月樞密院奏召募有材武勇銳及膽勇人并射獵生戶從之

時京城四壁共十萬人黃旗滿市應募者悉庸丐寒乞之人全無鬪志何桌用王健募奇兵操瓢行乞羸劣之人皆躍然應募倉卒未就紀律奇兵亂毆王健殺使臣數十人內前大擾王宗濆斬渠魁數人乃定及出戰為鐵騎所衝望風奔潰殲焉是時守禦司寄姓名得官者甚多如術人柳彥輔姓謝姓丁人皆冒故舊小人布衣補官不問能否與官告數十道使之妄用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五十三終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五十三終



